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北區
8樓

承辦人：周家琦

電話：02-27208889或1999轉6370

傳真：02-27256372

電子信箱：ax7951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中山區吉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國字第114304106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客家委員會客家文化發展中心建置「好客影音平臺」，提供客語教學等服務，請協助轉知並鼓勵貴校師生踴躍使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客家委員會客家文化發展中心114年2月20日客發研字第114840006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「好客影音平臺」原為客家委員會製作之「好客ING」網站影音資料，因應數位發展趨勢，相關資料已移轉至該平臺，內容包括來學客語、兒少專區、來去客庄、新聞視野、戲劇欣賞及來唱客曲等。
- 三、為推廣客語及客家文化，請協助轉知並鼓勵貴校師生多加利用該平台（網址：<https://stream.thcdc.hakka.gov.tw/>）；或至客家委員會客家文化發展中心網站首頁（網址：<https://thcdc.hakka.gov.tw/>），點選「好客影音平臺」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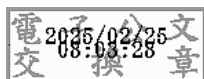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吉林國小 1140225



RJAA1146001389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